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部门决算及有关
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基本情况	3
一、主要职责.....	3
二、内设机构.....	7
三、人员编制情况.....	13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二、收入决算表.....	17
三、支出决算表.....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6
一、2019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28
三、2019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32
四、2019 年其他事项情况说明.....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部门决算及有关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按照《中共黑龙江省委办公厅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厅字〔2018〕80号），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主要职责为：

（一）履行省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并贯彻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国家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全省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国家制度、标准、规范，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建立健全全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

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省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实施办法。负责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省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省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拟订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全省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承办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全省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全省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全省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实施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建立生态修复重点项目库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组织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省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省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国家、省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和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技术支撑工作。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成果应用。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

监督实施国家技术标准、规程规范。负责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三）开展自然资源对外合作。负责自然资源领域国际合作和省际间合作。搭建自然资源对外交流、合作发展平台。

（十四）负责对全省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行政执法情况进行指导并监督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重大违法案件。

（十五）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十六）统一领导和管理省林业和草原局。

（十七）联络黑龙江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十八）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省自然资源厅要落实中央、省委关于省政府统一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全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加大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省自然资源厅设 21 个职能处（室）：

（一）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政务督办、新闻宣传工作。承担机关财务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二）综合改革处

承担组织编制自然资源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开展重大问题调查研究，负责起草重要文稿，协调自然资源领域综合改革有关工作。协调自然资源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工作。承担综合统计和厅内专业统计归口管理。

（三）法规处

组织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起草工作。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有关工作。

（四）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测绘地理信息联络办公室）

组织实施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有关工作，拟订全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统计的规程、规范和标准，建立自然资源定期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定期组织实施全省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工作。开展水、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联络

协调测绘地理信息相关工作。

（五）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

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国家制度、标准、规范，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指导监督全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建立健全全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管理登记资料。协调配合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森林、林木和林地等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六）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处

组织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统计制度，承担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国家相关考核标准的实施办法。负责落实省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承担报国务院和由省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土地资产处置方案。

（七）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处

监督实施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建立实施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

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拟订和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

（八）国土空间规划局

负责落实国土空间规划的相关政策，承担建立全省空间规划体系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审批的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核、报批工作，指导和审核涉及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省重大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

（九）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处

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提出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实施全省耕地、林地、草地、湿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负责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工作。承担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审批的各类土地用途转用和征收的审核、报批工作。拟订开展全省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并监督实施。

（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

制定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政策，拟订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实施生态修复重大工程。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承担

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指导市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

（十一）耕地保护监督处

负责落实耕地保护政策，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草地、湿地等土地资源保护政策的衔接。

（十二）地质勘查管理处

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省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省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国家和省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承担地质灾害防治和治理工作。提出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预警意见，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三）矿业权管理处

组织实施矿业权管理政策。管理除自然资源部行使的石油天然气和金属、非金属矿产资源矿业权之外的权限内和自然资源部委托的矿业权出让及审批登记。统计分析并指导全省探矿权、采矿权审批登记，调处重大矿产资源权属纠纷。承担安全生产组织协调工作，配合省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开展涉及自然资源管理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矿业权管理与各类保护地政策衔接。

（十四）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拟订全省矿产资源保护利用战略、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承担矿产资源储量评审结果备案、登记、统计和信息发布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矿产地战略储备工作。实施矿山储量动态管理，承担矿产资源安全监测预警体系建设相关工作。监督地质资料汇交、保管和利用，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

（十五）执法局

拟订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并指导实施。查处全省重大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协调解决跨区域违法案件查处，指导协调全省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指导省内自然资源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组织自然资源执法系统人员的业务培训。承担对市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行政执法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协调自然资源督察相关工作。

（十六）科技与对外合作处

拟订全省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战略、规划和计划。监督实施国家技术标准、规程规范。负责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承担科技成果和信息化管理工作，推进卫星遥感等高新技术应用。负责外事管理、自然资源领域国际合作和省际间合作。搭建自然资源对外交流、合作发展平台。

（十七）自然资源纠纷调解与信访处

负责报订自然资源权属争议纠纷调解管理办法。承担自然资源部和省委、省政府交办的重大自然资源权属争议调处事项的转办、交办、督办等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协调处理信访问题，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指导协调市县自然资源纠纷调解与信访工作。

（十八）财务审计处

承担自然资源专项收入征管和专项资金、基金的管理工作。拟订和落实有关财务、资产管理的规章，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及国有资产监管，负责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基本建设及重大专项投资、重大装备。承担财政和社会资金的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拟订合理利用社会资金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十九）人事处

承担机关、派出机构和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指导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二十）机关党委

负责厅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群工作。

（二十一）离退休干部工作处

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

三、人员编制情况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部门决算的编报范围包括厅本级及所属家 1 行政单位、16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7 家事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2019 年部门决算人员构成情况是：在职人员编制人数 1496 人，年末实有人数 190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20 人、离休人员 17 人、退休人员 667 人。

四、决算编报范围

按照决算管理有关规定和决算编制原则，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部门决算的编制范围包括以下 34 家预算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其中：

（一）行政单位 1 家：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二）事业单位 17 家：省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院、省自然资源管理干部学校、省土地利用监测和综合治理中心、省不动产登记中心与矿产储量评审中心合署、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下设：哈尔滨分站、齐齐哈尔分站、牡丹江分站、佳木斯分站、五大连池分站）、省地质资料档案馆、省自然资源数据中心、省国土资源厅哈尔滨铁路国土资源局、省国土资源厅哈尔滨铁路国土资源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齐齐哈尔铁路国土资源分局、省国土资源厅佳木斯铁路国土资源分局、省国土资源厅牡丹江铁路国土资源分局、省森工总局不动产登记中心、省森工合江林业管理局不动产登记中心、省森工松花江林业管理局不动产登记中心、省森工牡丹江林业管理局不动产登记中心、

省自然资源权益调查监测院（原省林业监测规划院）。

（三）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6 家：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哈尔滨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齐齐哈尔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北安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九三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绥化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建三江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宝泉岭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红兴隆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牡丹江分局、驻友谊国土资源局、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直属佳南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森工总局国土资源局、省国土资源厅驻森工总局国土资源局合江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森工总局国土资源局松花江分局、省国土资源厅驻森工总局国土资源局牡丹江分局。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详见附件：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486.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6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348.90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117.0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2,687.26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798.9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476.25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797.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324.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4,348.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487.7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38,202.9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248.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64,115.70	本年支出合计	52	61,278.2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84.17	结余分配	53	11.7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182.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5,091.90
	27			55	
总计	28	66,381.94	总计	56	66,38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附件2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115.70	60,835.17	117.03	2,687.26			476.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76	69.7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21	6.21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6.21	6.21					
20113	商贸事务	63.55	63.55					
2011308	招商引资	63.55	63.55					
205	教育支出	814.95	784.88					30.08
20508	进修及培训	814.95	784.88					30.08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814.95	784.88					3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4.37	3,803.93					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04.37	3,803.93					0.44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8.30	1,108.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6.58	1,576.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9.79	419.35					0.4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99.70	69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4.08	1,324.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4.08	1,32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57	604.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7.58	547.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93	171.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48.90	14,348.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48.90	14,348.9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43.51	143.5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05.39	14,205.39					
213	农林水支出	1,481.27	1,480.76					0.51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81.27	1,480.76					0.51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5.37	145.37					
2130212	湿地保护	495.01	495.01					

附件2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217	防沙治沙	0.51						0.5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40.38	840.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023.64	37,774.44	117.03	2,687.26			444.9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0,793.64	37,544.44	117.03	2,687.26			444.91
2200101	行政运行	7,508.64	7,508.6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55	114.5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14	1.14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17,671.60	17,671.60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2,202.91	2,202.91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825.34	1,825.34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239.43	1,239.43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243.21	243.21					
2200150	事业运行	5,615.57	5,615.35					0.2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371.24	1,122.25	117.03	2,687.26			444.7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0.00	230.00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0.00	2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42	1,248.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8.42	1,248.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8.42	1,248.42					
229	其他支出	0.31						0.31
22999	其他支出	0.31						0.31
2299901	其他支出	0.31						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278.29	20,763.35	40,514.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76		69.7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21		6.21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6.21		6.21			
20113	商贸事务	63.55		63.55			
2011308	招商引资	63.55		63.55			
205	教育支出	798.94	710.53	88.4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98.94	710.53	88.4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798.94	710.53	88.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7.41	3,797.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797.41	3,797.4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8.30	1,108.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6.58	1,576.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2.83	412.8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99.70	69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4.08	1,324.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4.08	1,32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57	604.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7.58	547.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93	171.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48.90		14,348.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48.90		14,348.9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43.51		143.5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05.39		14,205.39			
213	农林水支出	1,487.79		1,487.7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87.79		1,487.79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5.37		145.37			
2130212	湿地保护	495.01		495.01			
2130217	防沙治沙	7.03		7.0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40.38		840.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202.99	13,682.90	24,520.0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8,202.99	13,682.90	24,520.09			
2200101	行政运行	7,508.64	7,508.6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55		114.5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14		1.14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17,275.39		17,275.39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2,202.91		2,202.91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899.08		1,899.08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739.43		739.43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243.21		243.21			
2200150	事业运行	5,614.98	5,561.17	53.8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603.66	613.09	1,99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42	1,248.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8.42	1,248.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8.42	1,24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486.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69.76	6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348.90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784.88	784.88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796.97	3,796.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324.08	1,324.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4,348.90		14,348.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480.76	1,480.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36,721.59	36,721.5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248.42	1,248.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60,835.17	本年支出合计	53	59,775.35	45,426.46	14,348.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90.2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150.05	1,150.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90.24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60,925.41	总计	58	60,925.41	46,576.51	14,34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附件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5,426.46	20,657.41	24,769.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76		69.7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21		6.21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6.21		6.21
20113	商贸事务	63.55		63.55
2011308	招商引资	63.55		63.55
205	教育支出	784.88	710.53	74.34
20508	进修及培训	784.88	710.53	74.34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784.88	710.53	74.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6.97	3,79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796.97	3,796.9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8.30	1,108.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6.58	1,576.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2.39	412.3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99.70	69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4.08	1,324.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4.08	1,32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57	604.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7.58	547.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93	171.93	
213	农林水支出	1,480.76		1,480.76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80.76		1,480.7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5.37		145.37
2130212	湿地保护	495.01		495.0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40.38		840.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721.59	13,577.40	23,144.1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721.59	13,577.40	23,144.19
2200101	行政运行	7,508.64	7,508.6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55		114.5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14		1.14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17,275.39		17,275.39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2,202.91		2,202.91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899.08		1,899.08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739.43		739.43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243.21		243.21
2200150	事业运行	5,614.98	5,561.17	53.8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122.25	507.59	614.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42	1,248.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8.42	1,248.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8.42	1,24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附件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7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0.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879.54	30201	办公费	244.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29.0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10.12	30203	咨询费	1.50	310	资本性支出	16.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7.00	30204	手续费	0.5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6.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1.12	30206	电费	88.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7.39	30207	邮电费	27.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0.25	30208	取暖费	160.9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4.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2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8	30211	差旅费	219.2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3.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0.95	30213	维修(护)费	41.3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33	30214	租赁费	2.9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1.6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34.68	30216	培训费	66.3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18.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8.3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7.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3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4.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0.1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63.8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4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9.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3				
人员经费合计		18,560.63	公用经费合计						2,096.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附件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9.89	16.87	143.03		143.03		139.04	13.37	125.67		125.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附件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348.90	14,348.90		14,348.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48.90	14,348.90		14,348.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48.90	14,348.90		14,348.9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43.51	143.51		143.5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05.39	14,205.39		14,20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2019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情况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总收入 66381.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64115.7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182.07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4.17 万元。本年收入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60835.17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31415.43 万元，主要是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土地资源调查、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等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决算数 117.03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73.97 万元，此收入为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拨入的专项业务补助经费。

3、事业收入决算数 2687.26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1582.14 万元，此收入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决算数 476.25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79.40 万元，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专项资金增加。

（二）2019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支出情况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总支出 66381.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1278.29 万元，结余分配 11.7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091.90 万元。本年支出按支出按功能分类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决算数 69.76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2.64 万元，主要是纪检监察派驻派出机构和招商引资支出较上年增加。

2、教育支出（类）决算数 798.94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91.06 万元，主要是国土资源进修及培训支出较上年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 3797.41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381.64 万元，主要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等支出较上年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 1324.08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279.74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较上年增加。

5、城乡社区支出（类）决算数 14348.90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8184.39 万元，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决算数 1481.27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1481.27 万元，主要是湿地保护、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较上年增加。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决算数 38202.99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17841.83 万元，主要是土地资源调查、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等支出较上年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 1248.42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279.36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出较上年增加。

二、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426.4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决算数 6.21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2.69 万元，主要是省级财政追加的派驻纪检监察人员的相关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决算数 63.55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63.55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招商引资活动经费。

（三）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决算数 784.88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0.90 万元，主要是压减部分进修及培训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决算数 1108.30 万元，较年初预算少 86.02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减少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决算数 1576.58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3.88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决算数 412.39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270.92 万元，主要是按照职业年金有关要求，省财政部门追加的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决算数 699.70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32.64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增加离退休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决算数 604.57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10.14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增加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决算数 547.58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5.48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增加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决算数 171.93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5.15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决算数 145.37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145.37 万元，主要是财政安排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增加。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决算数 495.01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495.01 万元，主要是财政安排的湿地保护支出增加。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决算数 840.38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840.38 万元，主要是财政安排的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增加。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决算数 7508.64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941.01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增加行政运行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决算数 114.55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55.25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的行政管理经费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决算数 1.14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1.14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的规划及管理经费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调查（项）：决算数 17275.39 万元，较年

初预算增加 17275.39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的土地调查经费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决算数 2202.91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2202.91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的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经费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决算数 1899.08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45.14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的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决算数 739.43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192.33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的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经费支出。

（二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决算数 243.21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243.24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的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经费支出。

（二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决算数 5614.98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110.88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增加事业运行支出。

（二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

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决算数 1122.25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22.03 万元，主要是省财政部门追加的自然资源事务有关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决算数 1248.42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63.92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2019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4348.90 万元，本年支出 14348.9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本年收入 143.51 万元，本年支出 143.51 万元。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收入 14205.39 万元，本年支出 14205.39 万元。

四、2019 年其他事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 139.0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决算数 13.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 125.67 万元、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零。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20.85 万

元，主要是严格履行相关因公出国（境）费用审批程序，压减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使用上，我厅及所属各单位 2019 年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公务用车改革有关要求，在开展专项业务工作所需的踏查、勘查、实地核实及监督检查等工作时，尽可能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由此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 2018 年决算减少 84.30 万元，减少 37.74%，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决算 2019 年比 2018 年减少 17.14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省政府、国土资源部安排的出访任务较上年减少，出访经费的审批由省财政厅、省外办按标准核定；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 2019 年比 2018 年减少 19.31 万元，我厅 2019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 2019 年比 2018 年减少 47.84 万元，主要是 2019 年执行公务用车车改单位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此外我厅及所属单位在预算执行中严格公务用车管理、杜绝公车私用，尽可能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出行。

2019 年末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所属 1 家行政单位、16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7 家事业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共计 90 台。2019 年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所属 1 家行政单位、16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7 家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累计 3 人次。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所属 1 家行政单位、16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 1295.97 万元。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 1285.65 万元。2019 年较 2018 年增加 10.32 万元。主要是办公经费等支出较上年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所属 1 家行政单位、16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7 家事业单位的 2019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10.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3.1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67.72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所属 1 家行政单位、16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7 家事业单位截至 2019 年末共有车辆 90 台，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台、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台、机要通信用车 2 台、应急保障用车 9 台、执法执勤用车 35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台、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台、其他用车 40 台。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厅对 2019 年度 30 万元（含）以上的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实施目标管理项目 85 个，全

年预算数合计 5668.28 万元,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6.3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6.83%,执行数合计 5037.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有效保障黑龙江省地下水监测、矿产资源储量登记统计、馆藏模糊破损成果地质资料抢修性修复、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日常监管、国土资源执法监察等工作开展;二是有效规范了自然资源管理秩序等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理念尚未深入树立;二是绩效目标设置缺乏科学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增强和树立绩效管理意识;二是进一步规范和细化绩效目标设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其他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指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指政府在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指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指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指政府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测绘、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指其他用于教师进修及干部培训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未实行归口管理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

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
效益补偿（项）：指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
（项）：指用于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
防沙治沙（项）：指用于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普查、监测、防

治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指用于自然资源规划、研究、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调查（项）：指用于土地资源调查评价、土地利用变更调查、地籍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自然资源部门土地利用监测、耕地保护、土地分等定级、土地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指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规程、规范管理，宣传、内部审计、财务监督、行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指用于服务国民经济和生态文明建设，开展重要经济区和城市群综合地质调查、地质灾害隐患和水文地质环境调查；服务“一带一路”、军民融合等国家重大战略，开展相关地质调查工作；以及加强地质资源环境信息化建设，提高地质调查能力和科技水平等相关支出。

三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用于自然资源部门地质矿产资源、地质环境、地质遗迹等开发、利用、监测、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四十一、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十二、公务用车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四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四十四、“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